

2020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公共卫生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 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 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 ##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负责传染病防制、卫生应急与突发公卫事件处置、预防免疫接种、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病媒生物防治、消杀等工作和慢病（死因监测、健康档案）防制、重大传染病防制管理（艾滋病、结核病）、食源性疾病监测与食品安全、地方病与职业病防治、精神卫生工作、老年人健康管理等工作。

2、负责传染病（生物安全）卫生监督、医疗卫生（采供血）监督、计划生育与母婴保健卫生监督、职业放射卫生监督工作、放射诊疗许可现场审查等工作和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生活饮用水（涉水产品）卫生监督、学校卫生监督、公共场所及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现场审查等工作。

3、负责指导和开展本辖区的妇幼保健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组织实施本辖区母婴保健技术培训，对基层医疗保健机构开展业务指导，并提供技术支持；负责本辖区孕产妇死亡、婴儿及5岁以下儿童死亡、出生缺陷监测、妇幼卫生服务及技术管理等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质量控制和汇总上报；受卫生行政部门委托对本辖区各级各类医疗保健机构开展妇幼卫生服务、托幼园所卫生保健进行管理和业务

指导；开展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技术服务、优生指导、药具发放、信息咨询、生殖保健、人员培训等任务；开展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等工作。

4. 负责指导全区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技术指导和考核。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在职实有人数 33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3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44.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119.4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434.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2.1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494.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98.90	本年支出合计	57	3,536.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108.7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3.99
总计	30	3,698.90	总计	60	3,69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 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 60 行 = (57+58+59) 行。

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 政 拨 款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 目 名 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698.90	3,144.55			119.46		434.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6	42.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16	4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2.16	4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56.74	3,102.39			119.46			434.89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0.49	0.49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0.49	0.49						
21004		公共卫生	3,656.25	3,101.90			119.46			434.89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623.01	1,503.55			119.46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94.63	294.6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17.43	317.4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26.90	526.9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64.82	429.93						434.8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9.46	29.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36.19	1,327.54	2,197.91	10.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6	42.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16	4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16	4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4.03	1,285.38	2,197.91	10.7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0.49	0.49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0.49	0.49						
21004		公共卫生	3,493.54	1,284.89	2,197.91	10.7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514.28	1,284.89	218.65	10.74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94.63		294.6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17.43		317.4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88.38		488.3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49.36		849.36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9.46		29.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栏各行。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44.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16	42.1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48.40	3,048.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44.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90.56	3,090.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3.99	53.9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44.55	总计	64	3,144.55	3,144.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7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栏次	1	2	
		合计	3,090.56	1,327.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6	42.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16	4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16	4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8.40	1,285.3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0.49	0.49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0.49	0.49	
21004		公共卫生	3,047.91	1,284.89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503.55	1,284.8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94.63	294.6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17.43	317.4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88.38	488.3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14.46	414.46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9.46	29.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0.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8.57	30201	办公费	5.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69	30202	印刷费	0.23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1.50	310	资本性支出	1.3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8
30107	绩效工资	585.00	30205	水费	0.5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55	30206	电费	3.4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29	30207	邮电费	8.6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86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4.93	31021	文物和陈制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4	30211	差旅费	0.1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4.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80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9	30214	租赁费	136.98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				

				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32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1.9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7			
人员经费合计		1,070.05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0	0.00	10.00	0.00	9.00	1.00	163.48		163.48	148.14	15.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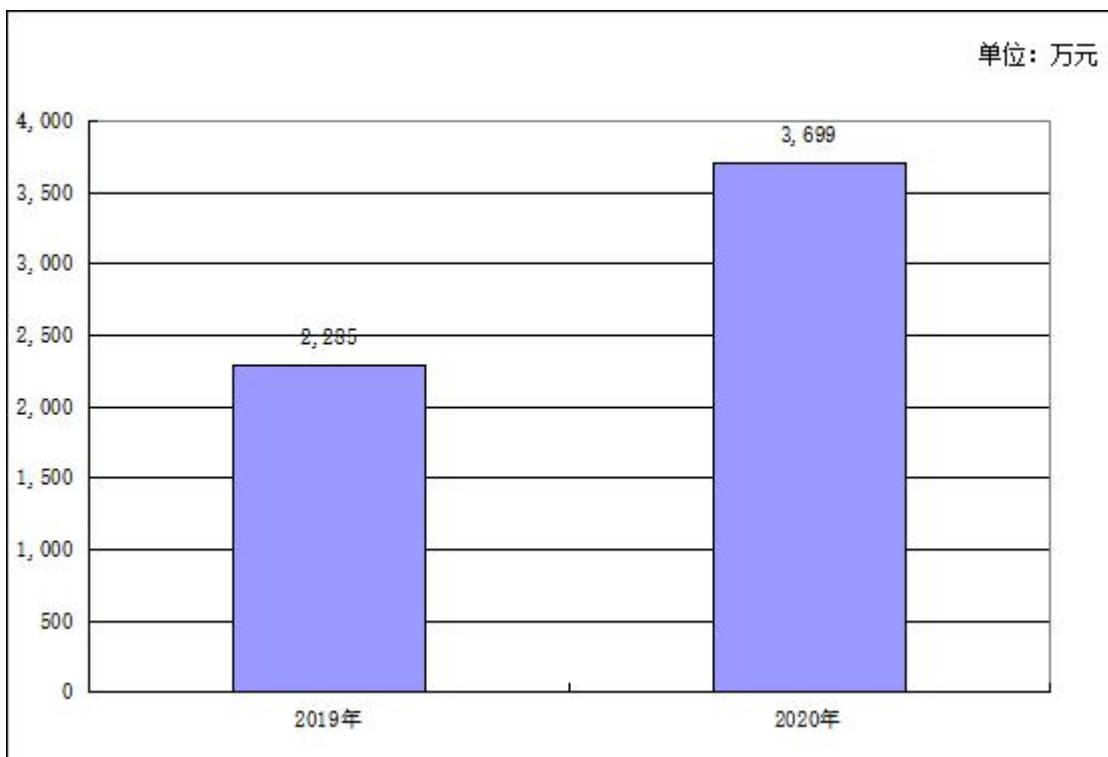
说明：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3,698.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13.97 万元，增长 61.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突发重大公共卫生支出。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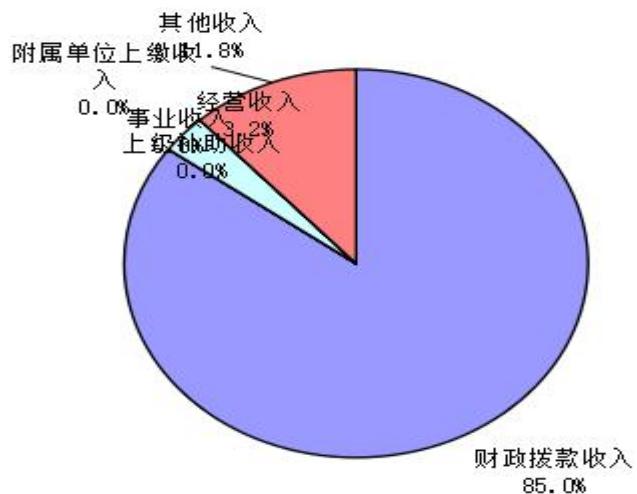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3,69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44.55 万元，占本年收入 85.0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经营收入 119.4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1.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万元，占本年收入0%；其他收入434.89万元，占本年收入3.2%。

图2：收入决算结构

图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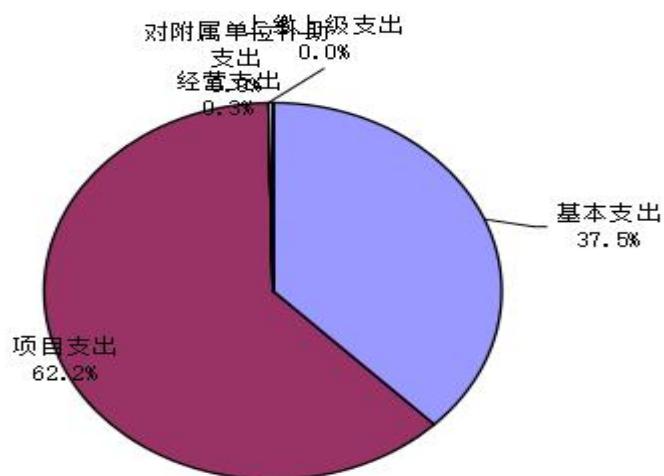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支出合计3,536.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27.54万元，占本年支出37.5%；项目支出2,197.91万元，占本年支出62.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0%；经营支出10.74万元，占本年支出0.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0%。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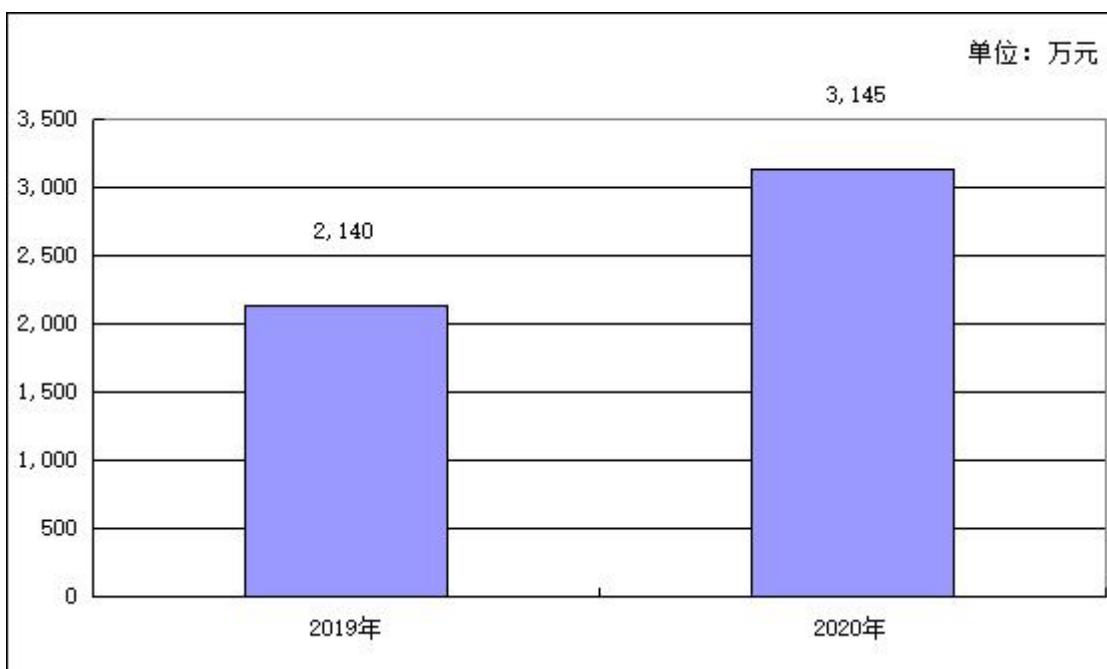
图三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144.5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04.74 万元，增长 46.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冠疫情防控的财政拨款投入及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090.5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7.4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50.75 万元，增长 44.4%。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冠疫情防控财政拨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090.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6 万元，占 1.4 %；卫生健康支出 3,048.4 万元，占 98.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84.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90.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7%。其中：基本支出 1,327.54 万元，项目支出 1,763.02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运行经费 218.66 万元，主要成效有：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办结率均达 100.0%、满意率 $\geq 95.0\%$ ，重点信访案件化解率 $\geq 95.0\%$ ，截至 12 月 25 日共办理信访督办件 240 件，其中疾控件 130 件，监督件 74 个，妇幼件 36 件；另办理电话投诉件 13 件。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为 0，事故隐患整改到位率 100.0%。网络涉稳舆情、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社会面群体性事件等发生数均为 0。进一步重点做好精神病易肇事肇祸患者、艾滋病易肇事肇祸患者管理工作，防止恶性事件发生，着重发现非法行医、“两非”、非法采供血、医疗美容贷、地下代孕等黑恶线索和乱象问题，严厉打击非法行医等涉黑涉恶行为，形成全单位扫黑除恶的浓厚氛围。

2. 卫生监督机构专项经费 294.63 万元，主要成效有：完成公共场所覆盖率为 100.0%，生活饮用水覆盖率为 100.0%，涉水产品生产企业覆盖率为 100.0%，学校卫生监督覆盖率为 100.0%。现场勘查卫生行政许可（新办户、延续）133 户，其中新办公共场所 90 户，延续公共场所 43 户；新办二次供水 7 户、延续二次供水 8 户；参照《武汉市卫生许可现场审核表》按照程序组织现场审查，规范执行率 100.0%。共抽

国家双随机 103 户，完成 79 户卫生监督检查及检测任务（因疫情期间其余经营户关闭或转行未营业）；双随机任务完成率 76.7%；双随机任务完结率 100.0%；依法受理双随机案件数 30 件。对 14 家放射诊疗机构进行建设项目预评价备案和竣工验收，其中预评价备案 22 家，竣工验收 15 家次，现场许可 21 家，放射校验 35 家。

共检查 144 家医疗机构的医疗废物及污水处理情况，其中辖区内一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检查 14 家，医院污水均经消毒处理并开展监测。下达监督意见书 144 份。监督检查医疗机构 140 户，监督覆盖率 100.0%。取缔了无证行医 7 户次，捣毁招牌灯箱 6 个，没收药品 30 余箱。完成了辖区涉及尘毒危害的 9 家企业进行了监督检查。已经完成对辖区 478 家机构的监督覆盖，督促 314 家企业完成职业危害申报。有效企业的申报率 100.0%。为辖区相应行业人员免费体检 41381 人次。新建立各类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档案 52 户，开展监督巡查 1528 户次，发现问题信息报告 24 户次，有效遏制了卫生计生违法情况的发生，维护了辖区卫生计生安全。

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妇幼业务)专项经费 317.43 万元，主要成效：通过“光谷卫生”微信公众号、qq 群、微信群线上方式，开展了以“合理膳食，免疫基石”为主题的宣传活动，辖区内医疗机构营养宣传覆盖率 100.0%。孕产妇死亡率 ≤ 10/10 万、婴儿死亡率 ≤ 3‰、出生缺陷 10.6‰ 剖宫产率 60.3%，完成 5123 例免费无创基因筛查，全区“两免”工作共接待婚检对象 3184 对，完成率 88.4%；共有 995 对夫妻接

受了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完成率 82.9%。发放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宣传资料 4000 余份，优生科学知识指导 1990 次，目标人群优生知识知晓率 100.0%。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工作进度总体情况良好。共随访管理新冠肺炎相关孕产妇 62 人，包括确诊病例 28 人、疑似病例 31 人，密切接触者 3 人；随访管理 5 岁以下新冠肺炎相关儿童 104 人，包括确诊病例 11 人，临床诊断病例 18 人，疑似病例 10 人，密切接触者 61 人。三筛完成任务数 2645 人。在园体检儿童 18737 人，体检率大于 95.0%，完成了市级考核目标，极大提高辖区妇女儿童的健康指标水平。

4.重大公共卫生服务专项经费 517.84 万元，主要成效：全年完成出生儿童建卡数 8415 人，完成目标任务（6930）的 121.4 %。常规免疫接种 139500 剂次，完成目标任务（119000）的 117.2 %。全区共报告传染病病例数 5113 例，其中无甲类传染病；乙类传染病 9 种 3184 例，报告发病率为 498.12/10 万；丙类传染病 5 种 1653 例，报告发病率为 258.6/10 万；其它传染病 276 例，报告发病率为 43.17/10 万。辖区内 10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 2 家三级医疗机构的传染病网络运行率、报告率、及时审核率均达到 100.0 %，重卡率为 0%。对 127 所托幼机构消毒质量监测共抽样 1016 件，合格 943 件，总合格率为 92.8%。其中 108 所的监测合格率均达到消毒（灭菌）效果合格率 $\geq 85\%$ （其中示范园/所 $\geq 95.0\%$ ）的目标要求。全区共筛查疑似肺结核患者 1281 例，完成市级目标（1420 例）的 90.2%；管理艾滋病患者 381 人，

新增 HIV/AIDS 病例 65 例，新增治疗人数 63 人，随访率 99.7% (380 人/381 人)。艾滋病抗病毒治疗总体覆盖率 93.4% (356 人/381 人)，已达到治疗覆盖率 $\geq 87.0\%$ 的指标要求。

全年纸质居民健康累计建档 511690 人，电子健康档案累计建档 495540 人，电子建档率 77.5%，档案维护数 208646 份，档案使用率 40.7%。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在册 1527 人，报告患病率为 2.3‰，管理患者 1420 人，管理率 92.9%。全区共筛查疑似肺结核患者 1281 例，完成市级目标 (1420 例) 的 90.2%。发现和登记活动性肺结核患者 251 例，超前完成全年患者发现任务 (193 例)。本辖区有常住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 48992 人，服务 25623 人，管理率为 52.0%。本辖区有常住 0-36 月的儿童 18157 人，服务儿童人口 17244 人，管理率为 95.0%。

完成我区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体检全部的 21522 人，服务率为 43.9%。共完成 3500 余家企业职业病危害现状调查工作，完成 25 家企业重点职业危害因素主动监测任务，完成 45 家非医疗放射机构调查工作。累计开展新冠肺炎密接人员医学观察 5206 人，因期满解除观察 4381 人，住院解除观察 825 人。发热人员密接累计医学观察 585 人，因期满解除观察 574 人，住院解除观察 11 人。完成尘肺病调查、监测、评估；高温中暑、农药中毒、职业病处置率 100.0%。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0%；提高了辖区居民的健康意识，进一步遏制了重大传染病等疾病的传播，促进了高新区的卫生健康技术体系的健全，提升了居民的健康幸福感。

5.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经费 414.46 万元，主要成效：累计完成医疗机构报告新冠肺炎病例流行病学调查 2378 例，其中完成确诊病例 1820 例，完成临床诊断病例 400 例，完成疑似病例 3 例，完成阳性检测病例 155 例。累计管理密切接触者 5791 人，其中病例密接 5206 人，自行排查发热门诊患者密接 585 人，所有人员均按要求进行医学观察。调查处置新冠肺炎聚集性疫情 3 起；食源性疾病暴发事件 3 起；境外返汉隔离人员阳性检测疫情 2 起；调查处置冷链食品外包装阳性事件 1 起；所有疫情和事件均得到及时、规范、高效地处置。

对北京、大连、新疆、成都、内蒙古等外地中高风险区域来汉人员开展排查管控，累计排查管理 2325 人次。二是持续开展各类环境和从业人员监测。按照省市区指挥部部署在全区外环境与从业人员开展新冠核酸检测工作，包括各类场所环境、冷冻冷库食品外包装、相关从业人员，截至目前累计采样 161266 份，其中从业人员 3686 份，环境样本 9306 份，食品及包装样本 148274 份。高效处置了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危机，有效控制了新冠疫情的进一步蔓延，锻炼了公共卫生队伍，提高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水平。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68.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公开招聘人员的计划数远远大于实际到位数，即人员经费预算数要大于实际支出数。

2.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1,915.88万元，支出决算为3,04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积极应对2020年度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增加了相关的疫情防控财政投入及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7.5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70.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257.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本级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63.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34.8%，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63.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16.4%；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148.14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48.14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区新冠疫情指挥部统一要求，新增购置了疫情防控应急车辆。本年度购置卫生应急用车 5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5.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0.4%，比年初预算增加 6.34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疫情防控卫生应急车辆的运行费用。主要用于车辆的加油，维修保养等，其中：燃料费 6.39 万元；维修费 7.8 万元；过桥过路费 0.09 万元；保险费 1.06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2 辆，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1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相关公务招待政策，严格控制了公务招待支出。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增加 155.25 万元，增长 1,886.4%，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155.36 万元，增长 1,913.3%，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11 万元，下降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

要原因是增加了新冠疫情防控卫生应急车辆的购置及运行费用，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控公务接待，没有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

上专用设备2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上级主管部门已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及项目支出自评结果已在2020年度卫生健康局（汇总）部门决算公开中进行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在不平凡的 2020 年，东湖高新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在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中，主动担当，敢于逆行，勇于奉献，认真履行职责，在打赢武汉抗疫战斗中做出自己的贡献。同时，在区卫生健康局领导及支持下，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紧紧围绕《东湖高新区卫生健康系统 2020 年绩效管理工作目标》中对应的各项任务，以问题为导向，以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为重点，坚持疫情防控与绩效目标同步开展，较好完成市、区下达目标任务。具体情况见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高效完成新冠肺炎疫情卫生应急处置工作	对相关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及密接次密接人员的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及其活动轨迹或场所进行消毒处理等	累计完成医疗机构报告新冠肺炎病例流行病学调查 2378 例，其中完成确诊病例 1820 例，完成临床诊断病例 400 例，完成疑似病例 3 例，完成阳性检测病例 155 例。累计管理密切接触者 5791 人，其中病例密接 5206 人，自行排查发热门诊患者密接 585 人，食源性疾病暴发事件 3 起；境外返汉隔离人员阳性检测疫情 2 起；调查处置冷链食品外包装阳性事件 1 起；所有疫情和事件均得到及时、规范、高效地处置。

2	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对辖区各公共场所进行常态化核酸采样及检测；对来自中高风险地区人员进行排查等工作	<p>一是对中高风险地区来汉人员进行规范排查。自7月19日起对北京、大连、新疆、成都、内蒙古等外地中高风险区域来汉人员开展排查管控，累计排查管理2325人次。</p> <p>二是持续开展各类环境和从业人员监测。按照省市区指挥部部署在全区外环境与从业人员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工作，包括各类场所环境、冷冻冷库食品外包装、相关从业人员，截至目前累计采样161266份，其中从业人员3686份，环境样本9306份，食品及包装样本148274份。</p>
3	推进公共卫生服务建设	对辖区居民提供传染病、结核病、艾滋病等各类疾病提供重大公共卫生的技术指导和宣传教育防治。	全区共报告传染病病例数5113例，其中无甲类传染病；乙类传染病9种3184例，报告发病率为498.12/10万；丙类传染病5种1653例，报告发病率为258.6/10万；其它传染病276例，报告发病率为43.17/10万。辖区内1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2家三级医疗机构的传染病网络运行率、报告率、及时审核率均达到100.0%，重卡率为0.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

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 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 公共卫生(款)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 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 公共卫生(款) 妇幼保健机构(项): 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 公共卫生(款)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 公共卫生(款)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 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 公共卫生(款)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反映突发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